

证券代码：920100

证券简称：三协电机

公告编号：2025-135

常州三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10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 6 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方式相结合
- 4.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2 月 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盛祎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出席人数、议事内容和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做出的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

董事王进、夏卫军、谢肖琳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 (1) 2026 年公司拟向关联方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电机等，合计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
 - (2) 2026 年公司拟向关联方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编码器、驱动器等，合计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
 - (3) 2026 年公司拟向关联方上海雷智赋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销售电机等，合计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
 - (4) 2026 年公司拟向关联方上海雷赛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电机等，合计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
 - (5) 2026 年公司拟向关联方上海雷赛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采购驱动器等，合计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 万元；
 - (6) 2026 年公司拟向关联方深圳市德智高新有限公司销售电机等，合计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
 - (7) 2026 年公司拟向关联方深圳市德智高新有限公司采购驱动器等，合计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50 万元；
 - (8) 2026 年公司拟向关联方深圳市灵犀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采购编码器等，合计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
 - (9) 2026 年公司拟向关联方晟亿电气（上海）有限公司采购伺服驱动器及技术服务等，合计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
 - (10) 2026 年公司拟向关联方卡尔驱控（深圳）技术有限公司销售电机等，合计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
 - (11) 2026 年公司拟向关联方诸暨市荣义电脑袜机维修部采购开拓市场推广维护服务等，合计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80 万元。
- (12) 2026 年公司拟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盛祎与共同实际控制人朱绶青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用位于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潞城街道富民路 218 号 5 号楼和 6 号楼 1-4 层，用于生产经营。建筑面积为 8461.55 平方米，租赁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租金 1,058,000 元（人民币壹佰零伍万捌仟元整）。

注：上述（1）至（11）预计金额为不含税金额，（12）厂房租金为含税金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2 月 1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36)。

2.议案表决结果:

(1) 关于预计 2026 年公司与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雷智赋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雷赛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灵犀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王进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2) 关于预计 2026 年公司与深圳市德智高新有限公司、卡尔驱控（深圳）技术有限公司、诸暨市荣义电脑袜机维修部的日常性关联交易

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无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3) 关于预计 2026 年公司与晟亿电气（上海）有限公司、盛祎、朱绶青的日常性关联交易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盛祎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州三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涉及的关联方与公司的关联关系详见公司 2025 年 12 月 1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136)。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东深圳市稳正景明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98.0392%的出资额，间接持有公司 6.4647%的股份，上海雷智赋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上海雷赛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70%的股份，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深圳市灵犀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70%的股份。公司董事王进系由深圳市稳正景明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与深圳市稳正长泽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提名，且担任深圳市稳正景

明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市稳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因此董事王进回避表决；

公司与深圳市德智高新有限公司、卡尔驱动（深圳）技术有限公司、诸暨市荣义电脑袜机维修部的关联交易无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盛祎担任晟亿电气（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租赁房屋所属人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盛祎与共同实际控制人朱绶青，因此董事盛祎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资金利用率，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并确保公司正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类短期理财产品。

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公司在任一时点购买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上述额度，有效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2 月 1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3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授信业务品种、额度、期限和利率，以各方签署的合同为准，该综合授信事项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可以在不同银行间进行调整。为提高效率，提请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与银行签署包括但不限于授信申请、贷款、担保等融资相关的合同、法律文件以及办理相关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2 月 1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3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出售全资孙公司股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三协电机投资（香港）有限公司向 Rayshine (USA) Intelligent Transmission LLC 转让其持有新时代动力的 100% 的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Rayshine (USA) Intelligent Transmission LLC 以自有资金受让标的股权。根据评估值及期后实现的净利润，协商确定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657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Rayshine (USA) Intelligent Transmission LLC 持有新时代动力 100% 的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披露的公司《出售全资孙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4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2 月 1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5-14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常州三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常州三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3、《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州三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常州三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0 日